

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

(2019) 47 号

关于做好 2017 级学生顶岗实习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2017 级学生即将进行顶岗实习，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顶岗实习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30 日-2020 年 5 月 10 日

返校答辩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1 日—15 日

成绩报送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前

注意：春节前后（2020 年 1 月 19-2 月 8 日）免周记填写，2020 年 2 月 9 日恢复正常。

二、实习工作安排

1、学生在完成 16 篇实习周报、实习评价及问卷调查后方可发起结束实习申请，同时以附件形式上传 3000 字以上实习报告和已盖章的顶岗实习鉴定表至顶岗实习系统。指导教师审核实习材料符合要求后，学生方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。

2、实习结束后，系统将根据指导教师周记评分、实习报告评分、答辩评分及企业指导教师评分自动生成实习成绩。

3、答辩安排和成绩报送等相关事宜下学期另行通知。

三、其他

未尽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，负责老师：彭老师（0592-3151101）；学生在系统使用中若碰到技术问题，可加入 [2019 顶岗实习交流群（452192278）](#) 进行咨询。

附件 1：教务系统顶岗实习管理使用指南（学生电脑 PC 版）

附件 2：教务系统顶岗实习管理使用指南（智慧兴才 APP 版）

附件 3：教务系统顶岗实习管理使用指南（教师电脑 PC 版）

附件 4：教务系统顶岗实习管理使用指南（管理者电脑 PC 版）

教务处

2019 年 12 月 19 日